

证券代码：832266

证券简称：首帆动力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首帆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6 月 11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上海市浦东新区金海路 2449 弄宝龙城市广场 1 号楼 3 层公司会议室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5 月 30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杜剑峰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的相关规定，本次会议所做出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任命金明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5年6月11日审议并通过：公司出于规范公司治理和经营发展的需要，任命金明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。任职期限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，自2025年6月11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符合相关任职要求。详见同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0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戚爱华、李自洁、金小野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首帆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。

首帆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6月11日